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主要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持有的 7,777,576 股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持有的 671,261 股公司股票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的公开拍卖中分别被竞买人张冰、王强成功竞得，具体内容请查阅上述相关公告。

一、拍卖股份的过户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杭州中院发来的《执行裁定书》【（2018）浙 01 执 785 号之一】和《拍卖成交确认书》。经公开拍卖，买受人张冰以最高价人民币 24,269,560 元的价格竞得盈方微电子持有的 7,777,576 股公司股票并已付清全部价款。杭州中院依法裁定如下：

1、将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670）7,777,576 股归买受人张冰所有。

2、买受人张冰可持本裁定到相关部门办理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张冰关于本次股份拍卖过户登记事项进展情况的相关通知，但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上述 7,777,576 股公司股票已经完成股份转让。另据杭州中院通知，竞买人王强在竞得 671,261 股公司股票后未在《竞买公告》规定的时限内缴纳拍卖余款，杭州中院将重新拍卖上述 671,261 股公司股票，具体拍卖时间尚未确定。

盈方微电子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被司法拍卖的数量为 7,777,5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上述股份登记过户完成后，盈方微电子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至 97,65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累计被拍卖

的股份数量为 114,037,1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6%；上述股份登记过户完成后，张冰持有公司股份 7,777,5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因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持有的 671,261 股公司股票本次拍卖未完成过户，其仍持有上述 671,261 股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志成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0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拍卖的股份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仍为盈方微电子，实际控制人仍为陈志成先生。

2、本次拍卖的股份过户完成后，盈方微电子及张冰所持公司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其所持股份后续解除限售及减持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盈方微电子及陈志成先生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已多次被相关法院冻结并陆续拍卖，若其所持股份后续全部被司法强制执行，可能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裁定书》；
- 2、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张冰《拍卖成交确认书》；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